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长沙申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长沙申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大科技”或“公司”）股票发行之财务顾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的规定，对公司 2018 年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 核查范围、方法

（一）核查范围

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涉及二次股票发行，包括 2017 年第 1 股票发行和 2017 年第 2 次股票发行。

（二）核查方法

民族证券采用了以下核查手段，以合理怀疑的态度执行了各项现场核查程序，以获取充分、恰当的资料和证据：

1. 查阅公司股票发行申请备案文件、公告文件等资料；
2. 查阅、复制与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会计凭证、银行对账单等业务资料；
3. 民族证券认为必要的其他合法手段。

二、 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申大科技 2017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实际发行股数 3,600,000 股,共募集资金 30,600,000.00 元,已取得股转公司下发《关于长沙申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5300 号)。

(二)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申大科技 2017 年第 2 次股票发行实际发行股数 6,220,000 股,共募集资金 52,870,000.00 元,已取得股转公司下发《关于长沙申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895 号)。

三、 募集资金存放、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申大科技已为 2017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户名为:长沙申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账号为 800249541102019。

公司 2017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存入于该专项账户,且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主办券商已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 根据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2017 年 9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司 2017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安排具体如下：

其中 7,600,000.00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3,000,000.00 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2) 2018 年，公司 2017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9.39
加：2018 年利息收入	0.14
二、2018 年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9.53

(3) 2018 年，公司 2017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8 年，公司未使用 2017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剩余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4 月 17 日，2017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账户余额为结余利息收入。申大科技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将结余资金 38.17 元转入其开立在兴业银行长沙河西支行的银行账户（账号：368200100100043972），并于当日完成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后，申大科技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3.是否存在“在股转公司出具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2018年，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2017年第1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况。

4.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18年，公司不存在变更2017年第1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5.是否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公司不存在使用2017年第1次股票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6.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2018年，公司不存在2017年第1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7.是否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2018年，公司不存在使用2017年第1次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二) 2017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申大科技已为2017年第2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一（下称“专户1”）：

户名为：长沙申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为中国农业银行长沙望城坡支行，账号为18042801040011000。

账户二（下称“专户2”）：

户名为：长沙申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账号为368100100100923054。

公司2017年第2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存入于前述专项账户，且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主办券商已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 根据公司分别于2017年10月13日、2017年12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司2017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安排具体如下：

其中1,501.94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785.06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承兑银行承兑汇票。

(2) 2018年公司2017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一、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655,629.66
加：2018 年利息收入	2,866.75
减：2018 年专户手续费等银行费用	1,047.00
二、2018 年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7,657,449.41

注：上表中的数据均包含了专户 1、专户 2 的金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具体为专户 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 8,477.33 元，专户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 7,647,152.33 元。“2018 年利息收入”具体为专户 1 利息收入 25.77 元，专户 2 利息收入 2,840.98 元。“2018 年专户手续费等银行费用”具体为专户 1 各类银行费用 200.00 元，专户 2 各类银行费用 847.00 元。“2018 年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具体为专户 1 金额 8,303.10 元，专户 2 金额 7,649,146.31 元。

(3) 2018 年，公司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2018 年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元）	7,657,449.41
二、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2018 年实际使用金额（元）
减：承兑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减：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634,866.71
合计	7,634,866.71
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元）	22,582.70
其中：账户 1 余额	8,303.10
账户 2 余额	14,279.60

3.是否存在“在股转公司出具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2018 年，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况。

4.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18 年，公司不存在变更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5.是否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 年,公司不存在使用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6.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2018 年,公司不存在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7.是否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2018 年,公司不存在使用 2017 年第二次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四、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2018 年,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违规情况。

特此报告。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